

聖經中的掌權者

文／恩沛

信仰
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靠著主的大能大力，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
並順服真神抵擋魔鬼的詭計，牠就必逃跑。

一. 前言

在物質世界的國家體制中，有民主國家，百姓生活比較自由；也有共產國家，百姓生活較不自由。但聖經教導基督徒要順服在上有權柄的，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。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所設立的，抗拒的必自取刑罰（羅十三1-2）。在屬靈的世界中也有掌權者，神和天使都是屬靈世界的掌權者。何謂掌權者？保羅書信中的掌權者有何特殊意涵？屬靈世界的掌權者是如何變壞與壯大？牠們是如何與基督爭戰？最後戰爭的結果為何？今日信徒應如何勝過邪惡的勢力？以下擬根據聖經探討這些問題。

二. 掌權者的意義

掌權者是指由於身居重要的職位，因而可以取得權威的能力。這種權力是中性的，並無好壞的意涵。因此這權力可以應用在政府（但二10）、彌賽亞（太九6）、使徒（林後十8），也可以用在魔鬼身上（路二二53）。在宇宙中有兩個國度，都有掌權者的存在，茲說明如下。

1. 屬世的世界

(1) 政府

在政府中有作官的、掌權的，他們有權柄統治人民，例如可以課稅、審判。權柄都是從神而來的，所以基督徒要順服政府的統治（羅十三1；多三1）。

(2) 教會

權柄是神賜給的，祂將天國的鑰匙交給教會（太十六19；弗二20），所以教會有權柄實施懲戒（多三10），並處理信徒間的糾紛（太十八15-17）。

2. 屬靈的世界

屬靈的世界中有兩個國度（西一13）。

(1) 神的國度

神是宇宙的主宰，祂是造物主，是萬王之王；祂不但統治屬世的世界，也統領屬靈的世界。其中，天使也是神所創造，作為服役的靈，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（來一14）。

(2) 魔鬼的國度

魔鬼是天使犯了罪（彼後二4），犯罪的內容是不守本位、離開自己的住處（猶6）。天使原是明亮之星、早晨之子，因為驕傲，想要與至上者同等，所以背叛神。人的始祖犯罪後，死亡就臨到眾人。此後，除了屬神的人以外，未信主的人都臥在惡者手下（約壹五18-19）。牠要引誘世人犯罪，迷惑信徒離道，與真神對抗（太十六23；路二二31-32、40；羅八7）。未信主的人受到撒旦的掌權與控制，成為罪的奴僕，因而生活在黑暗中（徒二六18）。魔鬼成為犯罪之

人的領袖，也就是世界的王（約十二31）、世界的神（林後四4）。但魔鬼最後的結局是遭受神的懲罰，必墜落到陰間，在坑中極深之處（賽十四12-15）；也就是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裡，牠必晝夜受痛苦，直到永永遠遠（啟二十10）。

三. 保羅書信中的「掌權的」

如上所述，一般的「掌權者」可以指屬世的掌權者，也可以指屬靈的掌權者。但保羅書信中的「掌權的」，僅指屬靈的掌權者，茲說明如下。

1. 意義

萬有都是神所創造，包括天上的、地上的，能看見的、不能看見（西一16）。天使是神在靈界的受造物，其中有「蒙揀選的天使」（提前五21），也有「聖天使」（路九26）。「聖天使」陪在耶穌身邊（啟十四10），接受祂差遣完成指派的任務（徒十22）；而且在世界末日時，耶穌要同聖天使一起再臨（可八38）。除了蒙揀選、聖天使以外，是否有「墮落的天使」呢？使徒保羅認為，萬有都是靠神造的，無論是有位的、主治的、執政的、掌權的；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，又是為祂造的（西一16）。「掌權的」常與「有位的、主治的、執政的」一併使用，代表他們都是神造的「受造之物」，

其包含有下列的內涵：

(1) 「掌權的」是基督所創造

耶穌是神的兒子，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。祂在萬有之先，萬有也「靠祂」而立。無論是執政的、掌權的，萬有一概都是「藉祂」造的，又是「為祂」造的（西一15-17）。基督是造物主，所以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被造之物的元首（西二10）。

(2) 「掌權的」原本是好的， 後來變壞，成為神的敵對者

掌權者原先是「好的天使」；但是後來墮落，成為「惡的天使」，變為基督的敵人，就是天空屬靈氣的惡魔。所以信徒活在世上，不是要與屬血氣的爭戰，乃是與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的，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（弗六12）。「掌權的」是攔阻基督的愛，要叫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（羅八38-39）。所以「掌權的」是代表神所創造，卻敵擋基督與教會的屬靈勢力。

(3) 在末日時，「掌權的」將被基督完全消滅

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後，神使祂從死裡復活，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，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主治的，和一切有名的；不但是今世的，連來世的也

都超過了（弗一20-21）。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將要被基督擄來，在凱旋的行列中將牠們公開示眾，基督就仗著十字架誇勝（西二15）。所以世界末期到了，那時基督要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都毀滅了，就把國交與父神。因為基督必要作王，等神把一切仇敵都放在祂的腳下；最後所毀滅的仇敵，就是死（林前十五24-26）。就如同聖戰一樣，要將迦南地七國的民，也就是赫人、革迦撒人、亞摩利人、迦南人、比利洗人、希未人、耶布斯人「滅絕淨盡」，因為他們的罪惡滿盈（申七1-4）；基督與「掌權的」爭戰時，牠們也會被「完全滅絕」。

2. 特色

「掌權的」希臘文是ἀρχή，在新約聖經出現12次，其中9次出現在保羅書信中（羅八38；林前十五24；弗一21，三10，六12；西一16，二10、15；多三1）。使徒保羅在使用「掌權的」用語時，有下列的特色：

(1) 用來描述靈界的權勢，但不是專屬名字

例如別西卜是鬼王的名字（太十25），意思是蒼蠅王；又如彼列是撒但的別名（林後六15），意思是沒價值的，這些都是專屬名字。但「掌權的」不是專屬名字，只是形容所擁有的權勢。例如使徒保羅使用一連串相似的名詞，如「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

的、主治的，和一切有名的」（弗一21），來形容天上的掌權者。

(2) 這些相關的名詞，顯示在靈界中可能有階級編制，但無法知悉階級的大小

在天主教會中，他們認為天使的階級共分為九品。上級三品為：①撒拉弗（賽六2），是熾熱、焚燒的意思，又稱為熾愛天使。②基路伯（創三24），是在神四周護衛的天使。③上座天使，在神寶座下侍候的天使。中級三品為：①宰制天使，②異能天使，③大能天使。下級三品為：①掌權天使，②總領天使，③護守天使。依據上述天主教的分類，「掌權的」是七品天使，但這些論述並無堅強的聖經根據。

(3) 「掌權的」與「污鬼」不同

通常「污鬼」會附著在人的身上（可五2）；但「掌權的」是在空中、天上（弗二2，三10），代表他的權勢不是地方性，而是宇宙性的。

四. 惡的掌權者——魔鬼的結局

魔鬼曾經是天上的掌權者，但後來犯了罪，從天上墜落（路十18）。其如何茁壯？最後結局為何？茲說明如下。

1. 魔鬼的壯大

魔鬼是犯罪的天使（彼後二4），牠從起初就犯罪（約壹三8），牠是殺人、不守真理、說謊等一切罪惡的源頭（約八44；約壹三8-12）。牠墮落之後，就積極引誘亞當和夏娃犯罪。自從始祖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罪就進入了世界。而死又是從罪來的，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（羅三23，五12）。在屬靈的世界中有兩個國度，就是神的國度與魔鬼的國度。在魔鬼的國度中，牠不是天上掌權者，僅是地上暫時的掌權者，在幽暗的世界稱王，不斷的在擴張勢力範圍。倘若我們不相信耶穌，就會受到魔鬼的掌制，生活在黑暗中，臥在那惡者的手下（約壹五19；徒二六18）。牠常利用今世的風俗，在我們心中運行的邪靈，以及放縱肉體的私慾，使我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（弗二1-3）。甚至國家的掌權者也可能被魔鬼操控，成為逼迫教會與信徒的工具（啟十三1、11）。牠們能行奇事，叫火從天降在地上，就迷惑住在地上的人（啟十三13-14）。

魔鬼是受造的天使墮落變壞，因此擁有極大的權力。牠可以管轄未信主的人，但卻無法傷害信主的人，因為神必保守他們（約壹五18-19）。牠可以行奇事，使人受到迷惑（太二四24），但牠的能力比不上真神（出八16-19）。牠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

遊行，要尋找可吞吃的人（彼前五8）；但牠的權力是在神的主權之下，仍然受到神的限制。因為神在祂子民家的四面圍上籬笆，圍護他們和他們的家（伯一10），使魔鬼無法任意攻擊他們。

魔鬼將被捆綁一千年，扔在無底坑裡，使牠不得再迷惑列國；等到那一千年完了，以後必須暫時釋放牠（啟二十一-3）。「無底坑」是指「監牢」（啟二十七），就是巴比倫大城，成了鬼魔的住處和各樣污穢之靈的巢穴（啟十八2）。「撒但被監禁在無底坑裡一千年」，代表牠住在那個即將傾倒的罪惡大城巴比倫，能力受到拘束，不得再迷惑列國。但一千年到了，牠要暫時被釋放；也就是牠的能力不再受到拘束，牠將盡力逼迫聖民，迷惑住在地上的人，敗壞這個將亡的世界。

2. 真正的掌權者—— 基督已經勝過魔鬼

神與魔鬼的戰爭，在始祖犯罪後即開始籌劃。神對蛇說：「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；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。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；你要傷他的腳跟。」（創三15）。「女人的後裔」指耶穌，「蛇的後裔」指魔鬼。耶穌要打傷魔鬼的頭，要將撒但踐踏在腳下，使仇敵作為腳凳（羅十六20；詩一一〇1）。神的兒子耶穌降世為人，目的是要除滅魔鬼的作為（約

壹三8）；祂要與魔鬼爭戰，而且會獲得勝利。

基督與魔鬼的戰爭具有弔詭性。一方面，魔鬼將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摧毀耶穌的肉身，似乎是魔鬼戰勝了。另一方面，耶穌藉由受死、復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（來二14）。茲簡述如下：

(1) 受死

藉由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寶血，世人的罪孽得蒙赦免（來九11-14；弗一7）。連以色列人的祖宗亞伯拉罕，都歡歡喜喜的仰望耶穌的日子，就是受死之日，因為能使罪得著赦免，既看見了就快樂（約八56）。

(2) 復活

耶穌從死裡復活，證明祂是神的兒子，祂是生命的主宰。祂復活之後，在天上坐在神的右邊，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。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，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（弗一21-22）。因此這場戰爭最後由耶穌得勝，祂要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都擄來，明顯給眾人看，就仗著十字架誇勝（西二15）。耶穌是神所差遣的天使（來三1）。在末日臨近時，有一位天使要從天降下，手裡拿著無底坑的鑰匙和一條大鍊子，要將魔鬼捆綁一千年（啟二十一-2）。這位擁有大能大力，可以戰勝魔鬼，能夠掌控著死亡和陰間的天使，祂就是主耶穌。

十字架不是基督與魔鬼的最後一場戰爭。魔鬼仍然健在，並且繼續與神為敵，牠要引誘信徒離棄神（弗六11-12）。直到世界末日，基督要將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都毀滅了，一切仇敵都要放在祂的腳下，祂就把國交與父神。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，就是死（林前十五24-26）。所以我們的救主基督耶穌已經把死廢去，祂藉著福音，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（提後一10）。魔鬼要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裡，牠們必晝夜受痛苦，直到永永遠遠（啟二十10）。牠們將被全然擊敗、完全滅絕。

五. 結語

「掌權者」有屬世、屬靈的掌權者，也有好的、壞的掌權者。但保羅書信中的「掌權的」僅指敗壞的屬靈掌權者，也就是魔鬼。經云：「務要謹守，儆醒。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，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遊行，尋找可吞吃的人。」（彼前五8）。魔鬼是世界的王、世界的神，是有權柄與勢力的掌權者；牠要引誘世人，與真神對抗。未信主的人將成為罪的奴僕（羅六17），受到撒但的掌權與控制，生活在黑暗之中（徒二六18）。基督徒從信主之日起，即要面對屬靈的爭戰，要與「屬靈氣的」惡魔爭戰，牠們是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的。但耶穌基督是得勝者，魔鬼已經被基督完全擊敗了。所以信徒要勝過魔鬼，是因羔羊的血

和自己所見證的道（啟十二11），並倚靠聖靈行事，叫我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（弗三16；加五25）；靠著主的大能大力，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並順服真神抵擋魔鬼的詭計，牠就必逃跑（弗六10-11；雅四7）。我們將會遭受痛苦，被下在監裡，甚至於被殺；倘若我們能至死忠心，神會賜給生命的冠冕（啟二10，十二11）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楊約翰，〈《聖經要道》〉，台中：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，1983。
2. 霍桑、馬挺主編，楊長慧譯，〈《21世紀保羅書信辭典》〉，台北：校園書房，2009。
3. 哈里斯等著，中華福音神學院譯，〈《舊約神學辭典》〉，台北：中華福音神學院，1995。
4. 黃宇明，〈以弗所書：「執政的」和「掌權的」〉，華人神學園地，摘錄自<http://www.chinesetheology.com/>，擷取於2011年6月13日。

